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
帮教中心
2019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 2、对青少年的特殊群体进行帮教帮困。
- 3、对青少年的特殊群体进行技能培训。
- 4、对青少年的特殊群体进行心理行为问题及法律问题咨询。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设 3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社会工作一部、社会工作二部。

第二部分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11.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款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7.25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1.45	本年支出合计	308.7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9
总计	314.87	总计	314.87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合 计	311.45	311.4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9.86	249.86				
3	204	06		司法	249.86	249.86				
4	204	06	50	事业运行	249.86	249.86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8	39.18				
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18	39.18				
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	1.67				
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5	27.25				

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10.10	10.10					
1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休支	0.16	0.16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7	12.87					
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2.87	12.87					
1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7	12.87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3	9.53					
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3	9.53					
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3	9.53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合 计	308.78	289.17	19.61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25	229.41	17.84			
3	204	06		司法	247.25	229.41	17.84			
4	204	06	50	事业运行	247.25	229.41	17.84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9.13	37.35	1.77			
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39.13	37.35	1.77			

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		1.67			
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5	27.25				
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0.10	10.10				
1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	0.11		0.11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7	12.87				
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7	12.87				
1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7	12.87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3	9.53				
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3	9.53				
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3	9.53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1.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7.25	247.2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3	39.1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7	12.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3	9.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1.45	本年支出合计	308.78	308.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9	6.0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14.87	总计	314.87	314.87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 目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合 计	308.78	289.17	19.61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25	229.41	17.84
3	204	06		司法	247.25	229.41	17.84
4	204	06	50	事业运行	247.25	229.41	17.84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9.13	37.35	1.77
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39.13	37.35	1.77
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 休	1.67		1.67
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25	27.25	
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0.10	10.10	
1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休支 出	0.11		0.11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7	12.87	
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2.87	12.87	
1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7	12.87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3	9.53	
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3	9.53	
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3	9.53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类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28	245.28	
301	01	基本工资	35.54	35.54	
301	02	津贴补贴	1.08	1.08	
301	03	奖金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131.39	131.3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77	44.7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	10.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7	12.8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53	9.53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9		43.89
302	01	办公费	9.31		9.31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1.31		1.31
302	07	邮电费	3.13		3.13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96		2.96
302	11	差旅费	5.66		5.66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7.32		7.32
302	14	租赁费	1.38		1.38
302	15	会议费	0.07		0.07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2.44		2.44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99		3.99
302	29	福利费	3.4		3.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01		2.0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25		0.25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0.66		0.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 购置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 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合计			289.17		43.8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2.18	2.01			2.08	2.01			2.08	2.01	0.1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类	款	项					
...				
合计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单位，在决算公开中仍保留该表格式，并在本表下方作下述说明：

注：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77.49	83.14
(一) 流动资产	—	—	9.17	8.95
(二) 固定资产	—	—	68.32	74.18
其中：1. 房屋（平方米）				
2. 通用设备（台/套/ 辆）	68	69	60.01	65.39
(1) 车辆	1	1	24.05	24.05
一般公务用车	1	1	24.05	24.05
执法执勤用车				
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其他用车				
(2) 单价 50 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3. 专用设备（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 专用设备				
4. 其他固定资产	—	—	8.31	8.59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60.07	63.07
(三) 长期投资	—	—		
(四) 在建工程	—	—		
(五) 无形资产	—	—		
减：累计摊销	—	—		
(六) 其他资产	—	—	60.07	63.07
二、负债合计	—	—	1.15	1.15
三、净资产合计	—	—	76.34	81.99

第三部分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决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收入总计为 311.45 万元、支出总计为 308.78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40.68 万元和 38.59 万元。主要原因：2019 年新进人员 2 人。

二、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11.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1.45 万元，占 100%。

三、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0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17 万元，占 93.65%；项目支出 19.61 万元，占 6.35%。

四、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311.45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68 万元和 38.59 万元，增长 15.02%和 14.29%。主要原

因：2019 年新进人员 2 人。

五、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59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2019 年新进人员 2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78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247.25 万元，占 80.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13 万元，占 12.6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2.87 万元，占 4.16%；住房保障支出（类）9.53 万元，占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 年新进人员 2 人。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年初预算为 22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 2019 年新进人员 2 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需求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年初预算为 2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5 万元。与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为 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需求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活动经费。年初预算为 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需求支出。

6、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医疗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1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缴纳数与预算数的差异。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主要用于缴纳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住房公积金和补充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9.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9.1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45.28 万元,公用经费 43.89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245.2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

成预算的 92.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需求支出。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度增加 0.92 万元，增长 84.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93 万元，增长 86.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在预算额度内按实际需求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预算额度内按实际需求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1 万元，占 100%；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1 万元。其中：

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01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2019 年，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关于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4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1.99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2.01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无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无采购金额；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无采购金额；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无采购金额。

（三）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 2019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单位建立了如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根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市财政局《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要点》和《关于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有关要求的通知》，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结合本单位预算管理工作实际，大力推进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把强化预算执行工作和预算绩效管理作为重要内容，实行了有效的预算执行情况定期通报制度，加强了预算管理的制度建设、积极推进单位内控规范建设、强化了预算执行的监督检查，单位各项制度逐步健全，预算执行的规范性、有效性有了进一步的提高，预算编报工作的质量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的力度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2019年度项目5个，，涉及预算金额19.74万元；绩效自评的2019年度项目5个，涉及预算金额19.74万元，平均得分100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5个；无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无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无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绩效自评中无发现的问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

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